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5051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本次注销的股份数量为 22,589,592 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 2.15%。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注销前的 1,052,193,000 股变更为 1,029,603,408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 22,589,592 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办理完成。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因实施回购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以不超过 25 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出售）。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用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所需

（出售）的股份回购，具体请参阅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回购，具体请参阅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2,589,59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 2.15%，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244,727.76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的审批程序及安排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计划“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出售）”的股份之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将注销的回购股份共计 22,589,592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 2.15%。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 日及 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及《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公司本次注销的股份数量为 22,589,592 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 2.15%。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注销前的 1,052,193,000 股变更为 1,029,603,408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办理完成。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注销前的 1,052,193,000 股变更为 1,029,603,408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 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879,387	6.93%	0	72,879,387	7.0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79,313,613	93.07%	22,589,592	956,724,021	92.92%
三、股份总数	1,052,193,000	100.00%	22,589,592	1,029,603,408	100.00%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之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及总股本之条款已进行相应修改，并获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及《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4月）。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日